



#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五一二三三一九一

一九八〇年六月十日  
星期二

## 目錄

署理新界政務司談「香港地方行政模式」	第一頁
香港地方行政模式綠皮書廣徵民意	第三頁
油蔴地停水時間	第四頁
暫禁車輛由彌敦道右轉入鴉蘭街	第四頁
中文科應用練習設計展覽	第四頁
觀塘區環境小組舉行「清潔運動」	第五頁
九龍若干地區將停鹹水	第六頁
財政司及保安司赴英	第七頁
勞工處人員專題演講	第七頁
政府提出商品說明法案	第八頁

編輯注意：以下一則新聞稿請勿在今日（星期二）下午七時之前播出或刊出。

### 加強地方行政 有助新界發展

署理新界政務司徐淦今日（星期二）表示：政府能及時推出加強地方行政之新提議，對於將來新市鎮之圓滿發展會有很大幫助。

徐氏出席新界獅子會例會時，致詞談論上星期五發表的綠皮書「香港地方行政的模式」。

徐氏表示綠皮書中一項重要之提議，乃將新界劃分為若干選區，每一選區由居民推選代表擔任地區行政之議員。這些代表將出任區議會委員，而在一九七七年成立的八個地區諮詢委員會將由區議會取代。

他說綠皮書提議如要使諮詢委員會之非官守成員地位再進一步提高及加強其影響力，必須有民選成員參與。

他憶述近年來港府已開始重視政策在地方上推行之問題，經常檢討及研究採取何種方式始能使政府對民衆之服務能更符合地方上之需要。所以就在新界新市鎮陸續建立之時，港府加強地區上之行政組織，在每一個新市鎮成立市鎮管理委員會。

委員會成員包括政府之服務機關在當地之最高負責人員，由理民官或市鎮專員擔任主席，負責統籌及協調政府之計劃及措施。

各部門工作之配合使政府之效能，可以在地區上有整體性之發揮。

徐氏說，最成功之地方行政一定需要有居民之代表參與其事。同時，政府又覺得應從地區之角度去衡量政策推行之得失，將未盡完善之處加以糾正，不足之處加以補充。

新界地區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來自不同社會背景與有才幹及熱心公益之人士，他們對地方之情形非常熟悉，具有精闢之見解，且又洞悉政府措施之利弊。所以地區諮詢委員會由一九七七年在新界各區成立以來確實已增加地區行政之效能。

地區諮詢委員會除有一部份屬政府物色人材委任之外，當地之鄉事委員會主席亦為地區諮詢委員會之委員，所以新市鎮與舊有鄉村之問題都能併列一起研究。

徐氏說綠皮書明確表示政府繼續尊重鄉議局及鄉事委員會的地位及工作範圍，務求地方事務能兼顧傳統及改革，新舊居民和衷共濟。

至於市區方面，徐氏說政府在觀塘民政區成立一個地區管理委員會，性質與新界之市鎮管理委員會相類似，綠皮書提議在兩年內將地區管理委員會之組織推廣至其他民政區。

同時在地區委員會成立之後，再加委任非官守成員從而成立一個區議會，但每個區議會將由民政專員擔任主席，而每一區議會都保留議席，邀請市政局民選及官委議員參與地區行政事務。

為避免與市政局之職權範圍及選舉制度有所抵觸，故此在市區之區議會將不設民選議員之席位。而市區之區議會在職權範圍方面也較新界之區議會略窄。

市政局議員因有機會參與區議會之工作，所以他們對地方上之貢獻當會更大，而所負責處理之事務將會包括區議會所討論之所有事項，故此市政局議員之責任將會加重。

綠皮書之政策要點包括選民資格之擬定，提議將選舉權經由立法給予所有在香港居住達三年以上之成年人。

徐氏表示他懇切期望社會各界人士能深入研究綠皮書之建議，並將意見轉達政府考慮。

### 香港地方行政模式綠皮書 請居民不吝提出寶貴意見

政府發言人今日（星期二）續請各界人士，對最近發表之「香港地方行政的模式」綠皮書，提出高見。

發言人稱，市民請向市區各民政處及新界理民府索取該份綠皮書先行研究，然後以書面將高見送交香港下亞厘畢道布政司署行政管理處處長。

發言人謂，各界人士將有三個月的時間來研究這個計劃的細節，當局希望根據他們所提出的意見，發表一份白皮書，並於明年初制訂必需的法例。

他又提醒市民說，所有意見請於一九八〇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前送交行政管理處處長。

該份綠皮書是於上星期五（六月六日）發表，其中的多項建議，主要是改善地區行政的統籌工作及使政府對當地市民的需要作出更迅速的反應，同時鼓勵區內居民參與地方施政。

### 油蔴地停水時間

水務署今日（星期二）宣佈，油蔴地區若干樓宇將於星期五（六月十三日）凌晨零時至上午六時暫停食水供應，以便進行測漏工作。

停水樓宇位於甘肅街、彌敦道、永星里、新填地街、眾坊街及廣東道，並包括炮台街及上海街在內。

### 方便彌敦道地鐵夜間工程

週四晚十時至翌晨六時  
暫禁車輛右轉入鴉蘭街

運輸署宣佈，由星期四（六月十二日）晚上十時至翌日（星期五）上午六時止，所有車輛一律禁止從彌敦道右轉入鴉蘭街，以方便進行地下鐵路建築工程。

該處將設有適當交通標誌，指示駕車人士。

### 中文科應用練習設計展覽 移往港島展出供教師參觀

由教育司署中國語文教學研究中心舉辦之一小學中國語文科應用練習設計一展覽，繼上週在九龍展出後，將於本週四（十二日）移往港島展出，方便港島區教師參觀。

展覽將一連三日在中國語文教學研究中心位於般含道九號A的香港區中心展出。十二日及十三日的開放時間為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十四日則由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舉辦展覽旨在使本港小學教師進一步瞭解中國語文科應用練習的撰擬方法。

會場中將會展出由中心提供的讀書教學應用練習示例，及參加應用練習講座研習班教師的作品。

此外，並會展出九十六間官津小學在職教師自行撰擬的讀書教學應用練習、默寫練習、考試測驗題目，及學生的課外閱讀習作。

#### 觀塘區管理委員會環境小組 大規模清理工廠區街道後巷

觀塘區管理委員會屬下之環境小組正推行一項大規模行動，以清理區內工業區的所有後巷。

該行動名為「清潔運動」，為期四週，旨在改善該區之環境，及使工人及工廠東主一望便看出清潔及健康的環境之效果，並已由本月二日開始進行。清潔運動進行地點為位於觀塘道、海濱道、勵業街及永業街範圍內之工業區。

觀塘民政專員兼觀塘區管理委員會主席徐均平說，是次行動證明甚有價值，因為區內居民很容易察覺一條後巷清理前後的分別。

清潔行動正由市政事務署清潔人員動用一輛水車及兩輛垃圾車進行。

徐氏說：「我們的工作計劃是將整個工業區分成十六個分區，以便在有系統的情況下推行清潔運動，並希望這個清潔運動能令工廠經營人士更明白一個清潔環境對他們本身和員工之意義。」

他說，租約條件規定，後巷每邊有十呎闊地方亦屬批租給個別工廠東主的地方，所以他們有責任保持該部份後巷整潔，而政府則負責後巷中央部份之清潔工作。

徐氏說：「我們的特別工作隊已先行將每條後巷兩邊和中央地方的雜物及垃圾清除，並以清潔劑將之沖洗乾淨。直至目前為止，清理隊每日清理約三噸雜物及垃圾。」

他說：「我們希望藉此使該區居民在視覺上留下印象，並希望有關工廠東主把我們的良好工作繼續做下去，今後使屬於自己責任範圍的地方保持整潔。」

為進一步改善區內環境，觀塘區管理委員會亦已批准一項計劃，將位於雲漢街的一幅空置官地改為雅緻的休憩區。

此外，該委員會已撥款五萬元供進行植樹計劃用，在介乎信義街及康德道間一向被稱為灰色地帶之一的一段觀塘道進行植樹。這些樹將在該段觀塘道的路中央栽植。

所有計劃均聯同市政局進行。

編輯注意：

市政事務署特別清潔隊將於六月十二日（星期四）在觀塘巧明街、鴻圖道及駿業街範圍內的後巷進行清理工作，請派員訪攝，並請於該日上午十時在觀塘同仁街政府合署觀塘分署四樓的觀塘民政處集合。

### 紅磡等九龍區

#### 週四暫停鹹水

九龍若干地區之鹹水供應，將於星期四（十二日）上午十時起，暫停十二小時，以便更換大環鹹水抽水站內之水管。

停鹹水區為紅磡，土瓜灣，九龍塘，橫頭磡邨，樂富邨，東頭邨及黃大仙邨。

財政司保安司赴英國  
商討駐軍及軍費問題

由財政司夏鼎基爵士率領的一批政府官員，即將前往倫敦，就增加香港駐軍的可能性及軍費安排，與英國國防部官員進行主要會談。

該批政府官員包括保安司戴宏志及另外三位官員。會談將於本月十六日開始。

民政司李福逵在夏鼎基爵士離港期間，將任署理布政司。

編輯注意：

今年三月間雙方會進行初步討論，定出會談項目及訂立主要會談的範圍。

勞工處人員專題演講

勞工處人員上（五）月對公私團體作勞工專題演講達十四次。該等團體計有工會、工業學院、工業推廣機構、扶輪社及政府醫院之護士。

講題包括工業安全、勞工處之組織與工作及勞工法例。

勞工處發言人今日（星期二）指出該處人員亦於本年首四個月內作五十四次專題演講，旨在提高大眾對本港勞工情況、勞工法例、勞資關係及工業安全各方面之認識。

政府提出商品說明法案  
給予消費者更大的保障

政府現擬在短期內實施法例，給予消費者更大保障。一九八〇年商品說明法案將在下星期五（六月二十日）在憲報公佈，預料可於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提交立法局討論。

政府發言人稱，該法案將使商品內容標註條例更切合時宜，並將現行有關虛假及導人誤解的貨品說明法例擴大，以及提出貨品標註的新規定，以加強保障消費者的法例。

他說，消費者委員會及多個貿易團體均有密切參與制訂該法案。

新法案的內容涉及商品說明，標註命令廣告、商標、禁止輸出及輸入附有虛假商品說明或偽冒商標的貨物。

目前根據商品內容標註條例「商品說明」的定義是任何直接或間接提及外表特徵、成份、品質、適合用途、產地及製造方式的聲明或簡單陳述。

發言人說，根據建議法案，該定義將予擴大，以包括所有可以確實評定及可能對買家重要的貨品特徵。

他說，新定義特別包括製造或修理的方法，試驗及其結果，和其他可能令買家感興趣的過往紀錄，例如以前的物主及使用情況。

法案並規定，任何人在貨物上加上虛假商品說明或是供應附有虛假商品說明的貨物，均屬違法。

發言人又解釋，目前並無規定貨品上需要列明成份、要素、淨重及製造日期。

該法案授權港督會同行政局規定貨物標註須包括上述各點，或附有有關資料。

發言人說，對於若干買家容易受騙的貨品，例如若干類食物及黃金，將由標註命令管制。

他表示有計劃成立一個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商界及消費者委員會代表，就那類貨品應由標註命令管制，提出建議。

商品內容標註條例在一九七二年時曾作修訂，禁止在說明內，將任何黃金成份低於八開的物品稱為黃金。此項規定將予保留。

爲着杜絕廣告商或其代理人可能採取的不道德行爲，當局計劃將法例擴大，使包括廣告內的錯誤說明及口述錯誤說明。

廣告的定義包括目錄，通告及價目表。

發言人又說：「爲了保障無辜的印刷商，假如印刷商能證明在進行交易時並不知道廣告抵觸法例，則可被視爲有效的答辯。」

該法案又保留現行與偽冒商標有關的條文，其適用範圍及其他有關的罪行之規定。此等罪行包括偽造商標及「製造或擁有可用以偽冒商標的工具。」

發言人解釋說：「法案禁止輸入或輸出任何附有虛假商標說明或偽冒商標的貨物。但被告人亦可提出證據證明他並不知情，或沒有理由去懷疑，及根據常理無法可以得悉該等貨物附有虛假商品說明或偽冒商標，又或者他能證明這些貨物並非作商業用途，作爲辯護。」

轉口貨品則不包括在內。

該法案又規定出口貨物可獲豁免在商品說明內註明數量，大小及標準尺寸，因爲數量單位在不同的國家有不同的含義。

此外，對有關價錢，服務及設備等方面的錯誤說明，法案並無規定禁止，而會留待較後時間與新的諮詢委員會磋商。

發言人說工商署長將負責執行法案規定。

該法案亦規定那些因其貨物被錯誤沒收或拘留而蒙受損失的物主可以要求賠償。